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00645-26ZB0932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招标人为: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投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是以火力发电为主体，集海水淡化、供水、供热等业务综合服务业务，属较大工业企业，火电装机4*1000MW，所属国投集团间接控股的三级央企。

2.2 项目实施地点：汉沽汉南路266号

2.3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4 标段名称：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2.4.1 招标范围：为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提供法律顾问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法律咨询、法律意见书、律师函、诉讼案件代理、合规审查（包含固体废弃物环保税合规体系建设及审查）、法律风险排查、普法培训、招投标合同范本修改完善、现场法律服务、其它法律事务；

2.4.2 工期/服务期/交货期：730日历天，工期说明：2年，具体服务时间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2.5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000645-26ZB0932/01

3.1.1 投标人基本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的民事主体；

3.1.2 投标人资质要求：具有有效的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

3.1.3 投标人业绩要求：投标人自2023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合同执行期开始时间为准）至少具有2项合同金额不低于25万元（包含25万元）的企业常年法律顾问服务合同业绩（须提供合同首页、合同范围页、合同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等证明文件）；

3.1.4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要求：（1）要求律师执业10年及以上（须提供有效的律师执业证书，以执业证编号作为计算依据）； （2）自2023年1 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合同执行期开始时间为准）至少具有2项常年法律顾问合同项目负责人业绩（须提供合同或业主证明文件）； （3）须提供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或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连续近3个月（2026年3月（可含3月）以后）的社保缴费证明（如投标人社保由上级单位缴纳，应提供其它证明材料）；

3.1.5 投标人其他要求：（1）常年法律服务律师2名，执业5年及以上（须提供有效的律师执业证书，以执业证编号作为计算依据）； （2）办案律师1名，执业5年及以上（须提供有效的律师执业证书，以执业证编号作为计算依据）； （3）现场培训咨询律师1名，执业3年及以上（须提供有效的律师执业证书，以执业证编号作为计算依据）；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1.7 备注：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000645-26ZB0932/01

4.1.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08-12 15:00:00时至2026-08-19 15:00:00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 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sdicc.com.cn）注册、购买（如需）、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1.2 本项目不需购买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常年法律顾问服务项目 000645-26ZB0932/01

5.1.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09-08 09:30:00时；递交地点：电子采购平台。

5.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备注：建议投标人提前1 天将投标文件加密上传，以避免由于 CA 过期未续办、操作不熟练等原因导致当天无法上传。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投集团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sdicc.com.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损失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

7. 相关说明

7.1 注册

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注册】注册用户账号，填写企业信息提交审核，审核情况将在24小时内（不含法定节假日）进行反馈，审核通过的投标人方可购买/下载招标文件，请合理安排注册时间。

7.2 标书款支付

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投标人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点击右上角【用户登录】-【供应商系统】，在【公告信息-采购公告】或【我的邀请】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购买招标文件】进行网上支付，招标方不接受线下支付；标书款发票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投标人于购买招标文件5日后在【订单管理】中自行下载、打印。

7.3 文件下载

投标人可在【我的项目】中选择项目，点击【进入项目】进入工作台，在【招标文件】环节，点击【下载招标文件】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方不再提供纸质招标文件。需要支付标书款的项目，标书款支付成功后才可下载。

7.4 CA办理

CA数字证书为投标人参与投标的必备身份证明，用于投标文件的签章、加解密。首次办理CA（证书费用200元/年）的投标人须按照电子采购平台门户网站（https://www.sdicc.com.cn）【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投标人CA办理操作说明”进行线上办理。如有CA相关问题，投标人可拨打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10-58515511按0转人工客服。已办理CA的投标人请注意使用时效，过期的须及时完成续期办理（证书费用150元/年

），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7个工作日前递交CA申办资料，逾期导致投标文件递交不成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5 帮助

如需帮助请登录电子采购平台网站首页【帮助中心】-【操作指南】。

7.6 其他

本次招标活动所有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投标注册时填写的信息为准，投标人应对填写的所有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自行承担信息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 对本次招标活动有异议的，可在法律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平台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联系方式见本公告。

8. 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国投集团采购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10-83325333

9. 联系方式

9.1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国投津能发电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孙永朋

联系电话：022-67902078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汉南路266号

9.2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高会娟

座　　机：010-83325322

手　　机：13260262899

邮　　箱：gaohuijuan@sdic.com.cn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东路8号院金茂广场2号楼10层

备注：负责解释招标文件内容的相关事宜，电话无法接通时，可邮件咨询。

9.3 电子采购平台联系方式

平台客服电话：400-688-6166

备注：负责解释平台注册、标书获取、文件上传、客户端等操作事宜。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

高会娟

机构名称：中投咨询有限公司

2026-08-12